

进一步降低企业负担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新闻发布会

魏贊（省政府办公厅新闻联络处处长）：记者朋友们，大家下午好！欢迎参加省政府新闻发布会。

昨天，《省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降低企业负担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出台，共8个方面28条，这是省政府2016年以来出台的第4个降本减负的政策文件。前3个文件，我们都召开了新闻发布会进行了解读。经省政府主要领导批准，今天我们召开新闻发布会，解读昨天出台的这一政策措施。省领导希望通过大家准确全面的报道，深入生动的解读，让全社会广泛知晓这些政策措施，以进一步降低企业负担的实效，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出席今天新闻发布会的有：省政府张乐夫副秘书长，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梅仕城副厅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周毅彪副巡视员，省财政厅徐洪林副巡视员，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聂振平副局长，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程明红总会计师。省有关部门业务处室负责人也参加了本次发布会并在前排就座。我是省政府办公厅新闻联络处魏贊，受省政府徐莹副秘书长委托，主持本场新闻发布会。

首先，请省政府张乐夫副秘书长发布新闻。

张乐夫(省政府副秘书长):各位新闻界的朋友,大家下午好!首先,感谢大家长期以来对江苏经济发展的密切关注和充分报道。今天,我们召开新闻发布会,对11月4日省政府正式印发的《关于进一步降低企业负担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苏政发〔2018〕136号)进行发布,过一会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分管负责同志会对文件进行全面解读。我先给大家介绍一下文件出台的背景情况。

一、全省工业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向好

江苏是制造大省,以实体经济见长。去年,全省地区生产总值8.59万亿元,规上工业产值16万亿元,约占全国13%,其中制造业15.6万亿元、约占全国14.2%。今年以来,全省上下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围绕年初《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十大主要任务、百项重点工作”,着眼长远抓好“五个着力”,切实做好“六稳”工作,全省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向好。前三季度地区生产总值增速6.7%,总体仍保持中高速增长。从工业经济看,1-9月,全省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5.5%,工业用电量增长4.6%,继续保持平稳增长。同时,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结构不断优化,质量效益不断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增长10%左右,占规上工业比重31.5%;高新技术

产业产值增长 9.6%，占规上工业比重 46.6%；万元 GDP 能耗下降 5%以上。新产品新业态发展迅猛，工业机器人、新能源汽车、3D 打印设备、智能电视产量分别增长 23.4%、300%、72.8% 和 52.2%。1-8 月，规上工业利润增长 8.1%，比一季度、上半年分别提高 2.8 和 0.2 个百分点。可以说，前三季度全省工业经济保持总体平稳、稳中向好的良好态势，但下行压力加大，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分别较一季度、上半年回落 2.3 和 0.7 个百分点，中美经贸摩擦导致外贸企业订单减少，劳动力刚性成本上升、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尚未有效缓解，加剧了实体经济运行困难，需要引起高度重视。

二、制定出台新一轮降本减负政策措施的背景

2016 年以来，我省在国家法律、政策框架下和省级权限范围内，以省政府名义先后出台《关于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的意见》（苏政发〔2016〕26 号）、《关于进一步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的意见》（苏政发〔2016〕156 号）、《关于切实减轻企业负担的意见》（苏政发〔2017〕114 号）等政策文件，共提出 70 条降本减负政策措施。其中：减轻企业税费负担 25 条，降低企业用工成本 8 条，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12 条，降低物流成本 5 条，降低用地成本 2 条，降低用能成本 6 条，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11 条，鼓励企业内部挖潜 1 条，累计为实体经济企业减负降本约 3300 亿元以上。

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党中央对促进实体经济健康发展高度重视、政策力度不断加大。11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强调，当前要抓好减轻企业税费负担、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营造公平竞争环境、完善政策执行方式、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保护企业家人身和财产安全等6个方面政策举措落实，不断为民营经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帮助民营经济解决发展中的困难。李克强总理多次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国家层面出台一系列减税降费政策和措施。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负担。省委娄勤俭书记强调，要抓紧研究解决当前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面临的税费负担、融资难题、污染治理、科技创新等问题，提高政策支持精准度，给出“定心丸”，营造良好环境。要尽快制定为企业减负的具体政策和方案，研究几条“刀下见菜”、务实管用的举措。吴政隆省长指出，要针对新形势新情况拿出精准、务实、有效的降本减负新举措，帮助企业在克服困难中转型升级、发展壮大，不断提振发展信心，促进实体经济做实做强做优，实现高质量发展。我们在系统梳理我省前三轮政策意见实施情况、贯彻落实国家近期降本减负政策、充分借鉴广东山东浙江等兄弟省份近期出台的政策措施基础上，结合我省实际，制订出新一轮降低企业负担、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预计将进一步为企业降本减负600亿元。

下一步，我们将打好政策“组合拳”，切实加大落实力度和执行力度，真正把纸面上的政策落实到每个企业。也衷心期望新闻界

的朋友们帮助共同宣传好中央和省一系列降本减负政策措施，提高政策知晓率、执行率和兑现率，切实为实体经济企业带来实实在在的成效，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魏贊（省政府办公厅新闻联络处处长）：谢谢张秘书长。下面，请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周毅彪副巡视员发布新闻。

周毅彪（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巡视员）：各位新闻界的朋友，大家好！根据省政府要求，现就《关于进一步降低企业负担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主要内容作简要介绍。

一、主要特点

《若干政策措施》主要有以下 4 个特点：一是突出贯彻落实国家最新政策。主要是根据今年以来国务院常务会议已作出的部署要求，但有待进一步细化落实的减轻企业成本负担的相关政策所提出。一些已经有细化措施、并且落地实施的政策，如国务院出口退税、增值税改革措施、支持创业创新和小微企业发展税收优惠政策、降低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征收标准等等，未再重复提出。二是注重对接已有政策措施。在系统回顾梳理我省 3 次降本减负政策意见基础上，充分保证有关政策措施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对部分降本减负优惠政策进一步降低门槛、制定更优惠的指标，帮助更多企业享受政策红利。三是强化近期出台的相关减负降本政策措施，以期形成政策合力、发挥叠加效应。如将《关于深

化科技体制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加快推进“不见面审批（服务）”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中有关涉企降本减负的政策内容，也作为降低企业创新成本、制度性交易成本的政策措施列入《若干政策措施》之中。四是积极回应企业关切，制定相关政策措施。如针对企业反映较多的用工成本、融资成本上升问题，相关部门经过认真研究提出政策举措，基本均吸收采纳在《若干政策措施》中。包括，省人社部门根据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结合我省实际提出进一步降低用工成本的相关政策措施；省财政、地方金融监管部门从改进融资支持机制、完善应急转贷机制、大力推进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等3个方面，提出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的相关政策措施；省交通运输厅、税务局、电力公司提出的，提高车辆通行费优惠幅度、减征或免征房产税、节约用户电力投资成本等政策措施。

二、主要内容及预期成效

《若干政策措施》共8个方面28条政策措施。经有关部门和单位对政策措施实施成效进行评估测算，预计可为实体经济企业降本减负600亿元左右，其中：

第一个方面（1-6条），为降低企业税费负担内容。主要围绕降低相关商品进口关税税率、国家级科技孵化器等相关税收优惠扩大至省级、调整印花税征收标准、财政性资金税收减免、鼓励外商扩大再投资、减征免征房产税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政策措施，这些

减轻企业税费负担的政策力度是很大的，预计减轻企业税费负担 307 亿元左右。如第 4 条允许符合条件的财政性资金准予作为企业所得税不征税收入。据向税务部门了解，全省预计有 1100 亿元财政性资金准予作为不征税收入，按 25% 税率测算减税约 275 亿元。这里财政性资金包括中央、省、市、县财政给予的资金，但由于接受资金的，有高校等实际不缴纳所得税的非营利组织、低税率企业，所以有 270 亿，是企业实际得到的好处。

第二个方面（7-10 条），为降低用地成本内容。主要围绕调整城镇土地使用税、工业用地出让底价、土地出让竞买和履约保证金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政策措施，预计降低用地成本约 10 亿元。其中，关于城镇土地使用税方面，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我省已执行新的城镇土地使用税额标准。目前，设区市市区土地最多划为四个等级，对应执行的税额标准区间为 2-18 元。在全国已处于较低水平的基础上，《若干政策措施》提出，适当下调全省城镇土地使用税每平方米最低税额，大城市从 3 元降至 1.5 元，中等城市从 3 元降至 1.2 元，小城市从 2 元降至 0.9 元，县城、建制镇、工矿区从 2 元降至 0.6 元，将进一步降低企业用地成本。

第三个方面（11-13 条），为降低用工成本内容。主要围绕贯彻落实国家相关部署、继续实施现行有关社保费率政策、调整职工医疗保费费率等方面，提出相对原则性政策措施，预计降低用工成本 90 亿元左右。由于国家正在抓紧研究适当降低全国企业职工养

老保险费率相关事宜，同时，我省相关社保政策还未到期。如：今年根据国家统一部署，我省已将阶段性降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至 19%、降低失业保险缴费比例至 1%的期限延长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因此这方面政策内容主要作原则性表述，为今后对接国家即将出台的社保政策留有余地。

第四个方面（14-15 条），为降低企业用电成本内容。主要围绕进一步扩大电力市场交易规模、节约用户电力项目投资成本等方面，提出具体政策措施，预计可降低用电成本 118 亿元左右。其中：关于电力市场交易，在 2018 年电力直接交易规模约为 1800 亿千瓦时、20 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所有用户全覆盖的基础上，《若干政策措施》提出进一步扩大交易电量规模、参加交易用户范围，2019 年市场交易电量，将进一步扩大至 3000 亿千瓦时左右，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的用户范围，将扩大到全部 10 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的大工业及一般工商业用户，交易规模比 2018 年增长了 167%。

第五个方面（16-17 条），为降低物流成本内容。主要围绕规范公路收费、降低车辆车船税适用税额、提高“运政苏通卡”优惠幅度、相关集装箱车辆通行费优惠等方面，提出具体政策措施，预计降低物流成本约 14.6 亿元。其中：2019 年，撤除到期普通公路收费站 18 个，将减少征收通行费 2.2 亿元。关于车辆车船税适用税额方面，我省占比 91% 的 1.0 以上乘用车及中型客车，执行最低法定税率；大型客车、货车等占比 9% 的车型，略高于最低法定

税率，和长三角其他省份基本一致。《若干政策措施》提出车船税适用税额降低到法定税率最低水平，预计减税约 3.2 亿。关于通行费优惠方面，截至今年 9 月底，全省累计建成 ETC 车道 1126 条，ETC 用户 683 万户，“运政苏通卡”在现行 9 折优惠基础上，进一步提高至 8.5 折优惠，预计减免通行费约 3.6 亿元。对进出南京、连云港、太仓港等 3 个港口的集装箱运输车辆和中欧班列主要装车点、集货点集装箱运输车辆通行费给予优惠，预计约 5.6 亿元。

第六个方面（18-20 条），为降低融资成本内容。主要围绕改进融资支持机制、完善应急转贷机制、大力推进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等方面，提出具体政策措施，预计降低融资成本约 50 亿元左右。其中：支持各地设立财政出资的公益性转贷基金为企业提供低成本的转贷过桥服务、对接国家融资担保基金，省财政每年安排不低于 3 亿元，设立省级融资担保代偿补偿资金池，并实行动态补偿机制等，这些都是力度较大较实的政策措施。地方金融监管局的负责同志也在，待一会儿会进一步介绍相关情况。

第七个方面（21-25 条），为降低创新成本内容。主要围绕鼓励企业加强研发投入、加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加大科技成果转化、企业创新产品应用、探索政府采购首购首用等方面，提出具体政策措施。省委、省政府近期出台《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为叠加放大降低创新成本的政策效应，《若干政策措施》将其中涉及降低企业创新成本方面的相关政策措施作

了强调。上述政策措施实施后，预计降低企业创新成本约 10 亿元左右。

第八个方面（26-28 条），为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内容。主要围绕贯彻国务院近期有关文件精神以及结合我省“不见面审批（服务）”改革，提出落实“证照分离”改革、压减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并简化审批程序、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政策措施，预计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5 亿元左右。

这里需要说明的是：上述政策措施，大多为新的降本减负政策，或落实国家新的政策要求，或在现有政策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优惠范围、提高优惠幅度，预期政策成效也是在现有基础上的增量成效。但由于部分政策措施有待进一步细化实施后，根据落实情况，才能更加准确评估成效，如降低企业创新成本方面；还有一些政策措施成效本身较难量化，如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方面。因此，我们目前对政策成效的估算，只是基于目前了解掌握的情况做出的推算或是预估。待政策措施实施后，可望更加准确地进行评估。

魏贊（省政府办公厅新闻联络处处长）：谢谢周副巡视员。下面，各位记者朋友可以就感兴趣的问题提问，提问前请说明所供职的媒体，也请说明要提问哪位负责人。

中央广播电视台总台记者：我看到文件第三方面是进一步降低用工成本。第 11 条，里面提到社保费由原来的部门改为税务部门征

收，这样会不会增加企业负担？文件讲要确保总体上不增加负担，如何可以做到这点？

梅仕城（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副厅长）：近年来，为全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根据国家部署安排，我们先后出台一系列降本减负政策，合理降低企业用工成本，为实体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环境。2013年以来，分别降低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单位费率1个百分点，失业保险单位费率1.5个百分点，工伤保险平均费率0.5个百分点，总共累计为企业减轻用工成本近500亿元。

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已经明确，从明年1月1日起，税务保险费由税务部门统一全责征收。李克强总理在国务院常务会议上明确要求，在社保征收机构改革到位前，各地要一律保持现有征收政策不变，严禁自行对企业历史欠费进行集中清缴。当前，我省各级征收体制改革正在紧锣密鼓、有条不紊地开展，人社、税务等有关部门正着力做好衔接，积极建立数据共享平台，并在改革工作中，坚持变更征收主体、原有政策继续保持不变的基本原则。目前，国家有关部门正在抓紧开展分析测算，研究适当降低社保费率，确保总体上不增加企业负担的政策措施。这项工作事权在中央，我们在认真落实国家政策基础上，将同财政部门进一步向上争取，尽最大可能减轻企业保险费负担，确保企业总体用工成本不增加。

程明红（省税务局总会计师）：税务部门目前做的工作主要是两项：一是在社保征收机构改革到位之前，按照原有政策方式和政

策不变，保持稳定，确保企业负担不增加。二是严禁对企业历史欠费做清缴。这是目前做的两项工作。下面，我们会密切关注党中央、国务院减税降费措施，一旦政策措施出台，我们也将跟有关部门一起，确保将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到位。

省广电总台融媒体新闻中心记者：近期我省建立了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对企业拓宽融资渠道、服务中小企业，有什么特点和优势？有什么样的运行成效？

聂振平（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副局长）：非常感谢您对我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建设的关心。这里，我首先对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作个简单介绍。建设江苏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打造网络化、一站式、高效率的金融服务基础设施，是省委、省政府深化金融改革的重大战略部署，是我省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引导金融机构“回归本源、服务实体”，改善中小微企业融资环境的重要举措，已列入省委常委会工作要点、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重点任务和省政府重点工作。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以“公益性”（免费为企业提供融资撮合服务）为发展定位，采用“母子平台、双层架构”模式，建设运行始终坚持“政府搭台、企业和金融机构唱戏、市场化运作”原则，致力于提高中小微企业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努力整合政府扶持政策、公共信用信息中介服务、金融产品以及企业征信服务、信贷信用信息、融资需求等，为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难题探索了新路。

平台自今年 5 月初试运行以来，先后推出基础版企业公共信用信息报告、“贷保担转租”综合金融产品和服务，全省金融机构和中小微企业上线意愿强烈，各类融资对接日趋活跃，运行成效大大好于预期。截至目前，企业用户注册数 2.94 万家，核准接入各类金融机构 52 家（含“银保租担转”），上线金融产品达 152 项；平台累计发布单笔 1000 万元以下融资需求 3669 笔、金额 143.7 亿元，撮合成功获批授信 2168 笔、金额 89.6 亿元，共涉及企业 1700 多户，其中首次获得融资 498 户。

目前，平台已成为金融机构发展普惠金融的主战场，接入银行均按照“五单”原则设立“中小企业金融支持中心”，即单配人力资源、单列信贷计划、单建审批通道、单建考核机制、单建尽职免责制度，为中小企业线上融资提供了绿色通道。预计到 2018 年底，主要银行业金融机构接入工作基本完成，上线金融产品超过 200 个，上线企业达 5 万家；2019 年逐步接入符合条件的证券、创投、小贷等金融服务机构；力争到 2020 年，上线企业超过 30 万家，以平台为依托的普惠金融发展成效将更为明显。谢谢！

江苏经济报记者：今年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减税降负工作，国务院和省政府出台一系列税收政策措施，请问税务机关在进一步降低企业负担、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方面，有哪些具体政策措施？

程明红（省税务局总会计师）：今年以来，税务机关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减税降负要求，采取多种措施，确保各项税收政策落实到位。第一，强化政策精准服务，增强政策服务的针对性、确定性。这些政策要让享受的企业能够确确实实享受到。比如支持科技创新、落实高新技术企业的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政策，降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税率。今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部署，对 5400 户先进制造业、先进服务业企业，办理了增值税留抵退税；支持小微企业发展，为 39 万户小微企业办理了企业所得税减税优惠，确保小微企业只要符合条件，能够百分之百享受到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第二，积极助力创业富民，促进富民增收。落实刚刚出台的个人所得税标准，从 10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的执行。落实股权激励和技术入股个人所得税优惠。全面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到目前为止，省里为超过 23 万户高校毕业生、再就业下岗人员、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等重点群体，办理了各种税收优惠的备案。第三，全力支持对外开放，落实开放的各项政策。积极鼓励企业走出去。我省在全国率先实施全省范围内出口退税无纸化试点，试点覆盖面达到 98.1%，对加快退税进程，服务好企业，让企业及时得到退税，起到很重要的作用。另外，我们也落实境外投资者以利润再投资暂不征收预提所得税政策等。同时积极服务好走出去企业，为这些企业宣讲 50 多个国别和地区投资指南，帮助这些企业熟悉投资国或投资地区税收政策，切实消除重复征税，享受税收公平待遇。第四，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创新服务方式，简化办税程序，提

高服务效率。升级了江苏“税务不见面服务清单”，目前对7大类137个事项，实现全程网上办，对5大类28个事项做到“最多跑一次”。创新线上快捷申请、集中物流配送的发票配送模式，推进套餐服务、智能审批等创新服务产品，推进套餐服务，提升办税便利化，降低企业办税成本。下一步，税务部门还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积极落实好各项减税降负措施，更好营造稳定、公平、透明环境，切实促进我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中国新闻社记者：中小企业的融资，一直是社会关注的热点。关于进一步降低中小企业融资成本，省财政厅有哪些具体的措施？

徐洪林（省财政厅副巡视员）：正如刚才这位记者所说，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一直以来是方方面面高度关注的问题。最近几年，特别是2016年以来，省财政积极按照省政府有关部署，特别是过往已经发布的，包括这次文件的要求，采取多种措施，切实降低中小企业融资成本。这里面大致有两个方面已做的工作。一是支持普惠金融的发展。出台一系列扶持政策，以及降低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对省级银行业金融机构及省内城商行、农商行开展普惠金融贷款，都给予一定奖补资金支持。同时，对担保机构、再担保机构为缓解融资成本困难、降低融资成本的工作举措，也给予一定奖励、扶助。二是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和相关银行业金融机构、部门配合，设立一系列银政合作产品，大致上看，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小微创业贷，二是面向制造业企业为主的苏微

贷，三是面向科技型企业的苏科贷。仅以上述 3 类产品而言，在过往几年内，实际上都取得了很好成绩。小微企业贷累计投放 580 亿元贷款，向 20000 多户（次）小微客户提供低门槛、低成本贷款支持。苏微贷累计发放贷款 141 亿元，向约 3000 户小微企业提供优惠贷款。苏科贷累计投放 670 亿元，支持超过 7000 户科技型企业发展。

下一步，财政部门将按照此次文件部署，切实在扶持中小企业发展，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层面，和相关部门密切配合，从改进融资支持机制、完善贷款转贷应急机制、推进政府融资担保体系这三方面入手，进一步抓紧抓实几方面工作。在改进融资支持机制方面，省财政将整合现有各类融资支持政策，综合运用贴息、风险补偿、信用保证基金、政银合作产品等方面，加大扶持力度，给予中小企业融资支持。在完善转贷应急机制方面，将积极支持各地设立公益性转贷基金，为企业提供低成本转贷过桥服务，鼓励小微企业转贷基金发挥服务快捷的优势，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对符合条件的，省财政给予一定风险补偿资金支持。在推进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方面，省财政将以每年不低于 3 亿元的力度，来安排资金，设立省级融资担保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并且实行动态补偿机制，支持以省再担保集团为龙头的信用担保体系建设，专项用于对小微企业双创战略性新兴产业等再担保风险补偿，推进“政银担”风险共担机制落到实处。

金陵晚报记者：针对第四方面，降低企业用电成本，电力直接交易如何降低企业用电成本？具体有哪些政策措施？

周毅彪（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巡视员）：企业或者家庭用电，正常模式是通过国家电网公司，也叫电力公司，通过他们来获得电源。电力的直接交易，就是指用电方和发电方，绕过电网公司进行直接谈判和交易。这种模式从 2012 年开始，国内一些地方包括我省开始试点。经过几年，直接交易量越来越多，交易规则、交易模式也越来越成熟。所以，这次政策措施里面，就把扩大电力交易量，作为降低企业成本的重要措施来做。江苏从 2012 年开始试点，到去年，全省已经有 4000 多家企业可以直接和发电单位进行谈判，达成供电总量和价格。国家电网公司只负责收取很少的费用进行配送。根据我们对前几年的测算，像发电方和企业直接谈成的交易结果，一般电价比正常电网电价低 2—3 分钱左右。这要看企业性质和用电量的需求，包括发电企业本身承受能力。实际上就是能源企业和国家电网公司把自己的效益让出去，让更多社会企业能够获得好处。这次政策意见，一要扩大交易比例。二是可以享受政策的企业也更多。主要是扩大需求面、降低门槛。电力基础设施的标准更低，享受的企业更多。通过这种办法，使江苏企业能够更多得到好处。今年进一步扩大面，明年继续扩大。到 2020 年，电力交易量将占到省内整个发电量的 65%。这是一个非常大的比重，对企业带来的好处，应该说是非常多的。

魏贊（省政府办公厅新闻联络处处长）：记者朋友们，由于时间的关系，今天的发布会就开到这里。我代表张乐夫副秘书长、徐莹副秘书长和参加本次发布的各位负责人，提前预祝大家记者节快乐！谢谢大家！